

附件 4

2021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设备设施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

市级项目主管部门：梅州市财政局

填报人姓名：冯健

联系电话：2122328

填报日期：2022 年 4 月 24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1 年梅州市财政局设备设施购置及运行维护项目主要包括：梅州市财政局办公设备、办公家具、空调电梯、办公用房等设备设施的购置、维修和保养。保障财政部门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，满足日益增加的财政业务运行需要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根据《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级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梅市财评〔2022〕3 号）要求，本单位以项目实施科室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的主体，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，对资金使用率、项目完成情况（包括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及产生的社会效益等）进行打分并汇总得出绩效最终评价结果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2021 年梅州市财政局设备设施购置及运行维护项目，该项目产出指标、成效指标都达到了良好的效果，经费支出没有超出财政安排预算指标，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“优”等次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 项目立项情况

（1）论证决策

本项目为常设性项目，项目前期根据绩效工作管理要求由局办公室主导、局各业务科室参与，形成工作方案后提请

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。决策论证充分，程序规范、合规。

(2) 目标设置

项目目标设置合理、完整、可衡量，绩效目标与项目支出内容相关，充分体现决策意图，合乎客观实际。

2. 资金落实情况

(1) 资金到位

2021 年度本项目总投入 115.34 万元。经核查，项目资金足额到位，资金到位率 100%，均在预算内支出。

(2) 资金分配

本项目（设备设施购置及运行维护项目）资金主要用于梅州市财政局计算机网络设备、办公设备、办公家具、空调电梯、办公用房等设备设施的购置、维修和保养。

(二) 管理分析

1. 资金支付

2021 年财政运行监控中心实施该项目（设备设施购置及运行维护项目）的过程中预算安排 160 万元，按照中央、省的要求，压减支出 9 万元，实际支出 115.34 万元，支出率 72.09%。

2. 支出规范性

项目支出全部按相关规定确定的费用支付，程序规范，资金管理、费用标准、费用支付符合财政部门的有关制度规定，会计核算规范，支出凭证符合规定。

(三) 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 经济性

全年维修（护）费用 98.8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85.66%。
购置设施设备费用 16.22 万元，占总支出的 14.06%。保证了市财政局的正常运转，确保财政工作顺利开展。

五、主要绩效

更新部分老旧办公设备满足财政业务需求，完成了梅州市财政局办公设备、办公家具、空调电梯、办公用房等设备设施的购置、维修和保养，完成了局办公大楼的零星维修，为财政日常办公的平稳运行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六、存在问题

一是采购申报计划、预算编制不够精准。为满足工作需要，仍存在少量购置办公设备设施的特殊情况。

二是采购过程跟踪强度不够。单位采购量不断加大，工作需加强管理。

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加强绩效评价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是强化绩效评价监督，保障绩效评价的结果要得到充分发挥。